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20-031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5 月 14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泉峰精密技术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潘龙泉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任何华为 5G 相关产品及汽车智能网联系统。

● 公司主要业务为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不直接从事新能源汽车的生产与制造，间接的新能源相关零部件营业收入占比较小，仅为 11.82%。

● 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0 年 5 月 8 日以来，累计涨幅达到 46.43%，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风险。

● 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125,052.03 万元，同比增长 4.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89.08 万元，同比下降 6.27%。2020 年第一季度的营业收入 24,554.7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6.83 万元，同比下降 35.65%。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风险。

● 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 59.85，高于同行业 21.18。

●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5 月 14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有序，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权激励事项进行审议。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股权激励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部分投资者将公司列入“华为成立 5G 汽车生态圈”概念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华为成立 5G 汽车生态圈”，目前尚不直接涉及汽车零部件企业。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任何华为 5G 相关产品以及汽车智能网联系统。

如公司业务有重大变化，公司会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相关公告，关于公司业务的具体情况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收入在公司营业总收入中占比较小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

公司不直接从事新能源汽车的生产与制造，间接的新能源相关零部件营业收入占比较小，仅为 11.82%，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主营业务下滑风险

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125,052.03 万元，同比增长 4.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89.08 万元，同比下降 6.27%。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的营业收入 24,554.7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6.83 万元，同比下降 35.65%。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风险。

3、市盈率高于同行业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5 月 14 日收盘，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59.85，市净率为 3.05，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汽车制造业行业的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21.18，市净率为 1.53，公司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5 月 13 日、5 月 14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0 年 5 月 8 日以来，累计涨幅达到 46.43%，股

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提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风险。

5、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关注到部分投资者将公司列入“华为成立 5G 汽车生态圈”概念股，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及黑色金属类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的热交换系统、传动系统、引擎系统以及新能源汽车的电机、电驱系统等。此外，公司还生产部分家电类零部件产品。“华为成立 5G 汽车生态圈”，目前尚不直接涉及汽车零部件企业。目前公司业务不涉及任何华为 5G 相关产品以及汽车智能网联系统。

如公司业务有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发布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股权激励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7、大股东质押风险或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公告日，公司大股东均未进行股权质押。公司资产结构中没有商誉，不存在商誉减值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了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